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5502

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NJ-W25070128-01

客户名称: 阿勒泰哈纳斯乳业有限公

样品名称: 益生菌富硒配方骆驼奶粉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验

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地址: 南京市江北新区探秘路 73 号树屋十六栋 B1-3 栋

电话: 025-58866726

邮箱: report.nanjing@titcgroup.com

网址: www.titcgroup.com

第 1 页 共 4 页

扫码在线查看报告



NJ-W25070128-01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NJ-W25070128-01

样品名称	益生菌富硒配方骆驼奶粉		
商标	遵義®	等级/类别	/
生产日期	2025/06/12	保质期	24 个月
批号/样品标记	/	型号/规格	300 克 (15×20)
样品数量	1 罐	样品状态	符合检验检测要求
样品编号	NJ-W25070128	获取方式	邮寄到样
标称生产者	阿勒泰哈纳斯乳业有限公司		
标称生产者地址	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红墩镇萨亚铁热克村 6 号		
客户名称	阿勒泰哈纳斯乳业有限公司		
客户地址	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红墩镇萨亚铁热克村 6 号		
样品接收日期	2025-07-01	样品检测日期	2025-07-01~2025-07-09
检验检测结论	仅提供实测数据。 		
备注	/		

编制:

胡小燕

审核:

唐立玮

批准:

龙虫群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：NJ-W25070128-01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检测方法	定量限/ 检出限
1	维生素 B ₆	1.25	mg/100g	GB 5009.154-2023 第三法	定量限： 0.40mg/kg
2	蛋白质	18.0	g/100g	GB 5009.5-2016 第一法	检出限： 8mg/100g
3	水分	2.99	g/100g	GB 5009.3-2016 第一法	/
4	灰分	3.6	g/100g	GB 5009.4-2016 第一法	/
5	脂肪	23.4	g/100g	GB 5009.6-2016 第三法	/
6	钠	299	mg/100g	GB 5009.91-2017 第四法	定量限： 3mg/kg
7	钙	810	mg/100g	GB 5009.92-2016 第四法	定量限： 3mg/kg
8	铁	8.54	mg/100g	GB 5009.90-2016 第三法	定量限： 3mg/kg
9	锌	5.30	mg/100g	GB 5009.14-2017 第三法	定量限： 2mg/kg
10	硒	30.4	μg/100g	GB 5009.93-2017 第三法	定量限： 0.03mg/kg
11	维生素 E	18.3	mgα-TE/ 100g	GB 5009.82-2016 第一法	定量限： 120μg/100g
12	维生素 A	717	μgRE/100g	GB 5009.82-2016 第一法	定量限： 30μg/100g
13	维生素 D ₂	未检出	μg/100g	GB 5009.296-2023 第二法	定量限： 2μg/100g
14	维生素 D ₃	11.6	μg/100g	GB 5009.296-2023 第二法	定量限： 2μg/100g
15	维生素 D	11.6	μg/100g	GB 5009.296-2023 第二法	定量限： 2μg/100g
16	维生素 C	74.7	mg/100g	GB 5009.86-2016 第一法	定量限： 2.0mg/100g
17	牛磺酸	53.7	mg/100g	GB 5009.169-2016 第二法	定量限： 5mg/100g



钛和中谱检测技术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：NJ-W25070128-01

备注：

1、检测结果“未检出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“定量限/检出限”所示数值。

计算结果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检测方法	定量限/检出限
1	能量	2056	kJ/100g	GB 28050-2011	/
2	碳水化合物	52.0	g/100g	GB 28050-2011	/

营养成分表		
项目	每 100 克 (g)	营养素参考值%
能量	2056 千焦 (kJ)	24%
蛋白质	18.0 克 (g)	30%
脂肪	23.4 克 (g)	39%
碳水化合物	52.0 克 (g)	17%
钠	299 毫克 (mg)	15%

备注：营养成分表中的数值和营养素参考值按照《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》（GB 28050-2011）问答（修订版），采用“四舍五入法”进行修约。

声明：

- 1、 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。
- 2、 本报告涂改无效；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签名无效；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；无骑缝章无效。
- 3、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保质期内样品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本报告各页均为报告不可分割的部分，使用者单独抽出某页而导致误解或用于其它用途及由此造成的后果，本公司不负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- 5、 样品、样品信息、客户信息由客户提供及确认，本公司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、适当性、真实性和（或）完整性责任。
- 6、 客户可通过扫描报告中的二维码进行报告真伪查询，如发现报告内容不一致或有疑问，可根据报告中的联系方式及时和我司工作人员联系。

报告结束